親愛的投資人，您好：

近日本公司基金經理人受調查局調查一案，引來媒體諸多報導與傳言，造成您的困擾，身為投資夥伴的我們感同身受並深感抱歉。

針對此調查事件，本公司之母公司第一金控已於事件發生當晚(3 月 1 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重大訊息聲明，這三名員工在擔任基金經理人期間，因涉及違反投信投顧法，後續將靜待司法單位調查。

本事件乃個人品德問題，公司已於 3 月 2 日對違反投資紀律的員工予以免職處分，並將採取相關之法律行動，日後公司將持續加強基金投資風險的控管與把關，除留意基金投資流程及投資標的比率，更將重視投資個股之風險管理。

第一金投信重視每位投資人託付的資產，並以「您可以信賴的投資伙伴」為服務願景，未來公司將持續進行內部查核並配合司法單位及主管機關之檢查，以維護基金受益人之權益。

在此敬祝您

事事順心 萬事如意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敬上

注意：1.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規定，於經營獲主管機關核准營業項目範圍內之特定目的，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該資料只會於締結金融產品各項服務契約前、契約存續期間及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原則上僅會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供本公司、本公司之委外廠商處理及利用；其利用範圍包括本公司將您的個人資料交付予委外廠商或與本公司具有合作、委任等關係之第三人或往來之機構或對本公司具有管轄權之金融主管機關、司法機關或其他依相關法律規定得對其揭露之機關、機構或個人，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本公司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且可以基於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向本公司及各營業據點行使法定權利，您可以在我們的官方網站上找到聯繫我們的電話號碼以及地址。惟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基於相關業務之執行所需，本公司將可能無法提供您完善的服務。2.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各銷售機構備有公開說明書，歡迎索取，或自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newmops.tse.com.tw）下載。(本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護機制之保障) 3.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